

黑龙江省庆东阳光农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3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宋清晖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1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.0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预计 2016 年度庆东油田建筑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庆东油田集团”）向本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，其中 2016 年 1-3 月，公司已接受资助金额为 1110 万元用于偿还股权质押贷款。庆东油田集团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宋清晖先生控制的企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8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宋清晖对本方案回避表决，其持有的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6,610,000 股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更好的服务三农，增加企业营业收入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增加经营范围“土壤治理”。具体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条。

修改前：第十一条经营范围：有机肥、复混肥、微生物肥料制造、酒精污泥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（依法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修改后：第十一条 经营范围：有机肥、复混肥、微生物肥料制造、土壤治理、酒精污泥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（依法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具体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
黑龙江省庆东阳光农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28日